

對台灣「傳播學正當性危機」 的一些想法

翁秀琪*

《新聞學研究》第五十三集以「『新』傳播教育」為專題，處理的面向從傳播學發展現況、傳播教育核心課程規畫到傳播教育應該教些什麼，內容相當豐富，編者更在主題導言中提出「傳播學正當性危機」的問題，筆者身為傳播社區的一份子，對於其中主題導言及〈傳播學發展現況〉一文（以下簡稱陳文）讀後有一些想法，同時學術的寶貴在於能引起對話，因此不揣簡陋，提出來就教於方家。

傳播學的正當性危機為什麼沒有在台灣發生？

本專題在主題導言中對於傳播學為什麼在美國引起正當性的危機，從學術資源分配及傳播教育過份偏重技職教育幾個觀點加以討論，相當具有說服力。但是對於台灣同樣也面對教育資源分配、同樣也有過分偏重專業的技職教育，但傳播學的正當性危機卻沒有在台灣發生，反而在過去數年之內陸續成立了新的傳播系所，一幅欣欣向榮的樣態，並未能提出一個能令人信服的見解。筆者以為在以往這和國家機器對於傳播學（以前是新聞學）的定位有關，而晚近（尤其在解嚴以後）則和市場的需求有關。傳播學（和以前的新聞學），不論是媒體或建制內的大學院校，在解嚴之前一向被定位為類似意識型態的國家機器，因此是屬於國家機器優先發展並掌控的機構(institution)，解嚴之後經濟力進來了，各大學院校基於市場的需求日殷（新媒體不論在種類或數量上都快速成長，需人孔急），因此也紛紛成立與傳播相關的科系。但是，傳播的正當性危機尚未在台灣發生，並不表示台灣的傳播學沒有正當性危機（陳文也抱持同樣的觀點），這是一個十分嚴肅的話題。

台灣傳播學的正當性危機在那裡？

筆者以為，台灣的傳播學至少面臨了以下兩個層面的正當性危機：

第一個層面和全球其他地區傳播學相同的，是必須解決「傳播學該研究什麼？如

* 作者是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系教授。E-mail: scweng@cc.nccu.edu.tw

何研究？傳播學是否能提出一個或數個研究領域的核心概念？傳播學能否建立起自己的巨型理論，以供其他學門借火？」的問題。陳文在解決這個問題時，引用Littlejohn(1992)提出發展「核心傳播理論」的觀點，筆者頗能同意。問題是，這樣的觀點必須被研究社區內大多數的成員所認同，才能朝共同的方向去努力，否則雜亂紛紜、見樹不見林的現象仍然無法解決。目前當務之急，是社群中的成員必須對這些問題有更密集的對話，以達成共識，並透過類似傳播理論、傳播思想史的課程，將領域內累積的知識及共識傳達給後進。

台灣的傳播學所面臨的第二個層面的正當性危機，在於台灣的傳播研究迄今未能建立起「在地的」獨特性，而且國際傳播社群對於台灣的傳播界做了什麼研究可以說完全不瞭解。對於這點，陳文以為「好」的傳播研究比「本土化」研究重要，筆者則持不同的看法。以目前台灣傳播社群中具有博士學位的已超過一百位，傳播科系內的專任教師也已達三百三十位的規模而言（見陳文p.29），應該發展具特色的「在地」傳播研究（這可以包括具創意的傳播基礎研究和植根於「在地」歷史、社會、文化、思想的傳播研究），並以之進軍國際傳播社區。以歐洲的傳播研究社群而言，人數不會比我們多，但是今天我們談起英國的傳播研究，馬上就會想到「文化研究」或「批判的政治經濟學研究」這些英國在地的傳播研究。至於問起「什麼是台灣的傳播研究？」或「台灣的傳播研究有什麼特色？」時，多半會瞠目結舌無以為答，我們也因此在此傳播研究的實質上無法在傳播國際社群與人對話。因此，所謂「在地的」（或「本土化」）的研究絕不是把外來的理論在本地蒐集資料予以驗證就能名之。

至於為什麼國際傳播社群對於我們到底做了哪些研究毫無瞭解，這和我們缺乏一本以國際傳播社群為對象的專業期刊有關。以歐洲為例，它是一個多語的地區，可是為什麼它的Europe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或北歐的Nordicom Review必須以英語來發行，就是因為在傳播這個研究社群中，英語仍然是一個主導的強勢語言。在以哈柏瑪斯的《公共領域的結構變遷》一書為例，該書其實在1962年即已寫成，但是一直要到1989年Thomas Burger把它譯成英文以後，這個在三十餘年前即已發展成的概念才在英語世界被重視。所以目前我們可以立即進行的一份工作就是由新近成立的「中華傳播學會」來發行一本以國際傳播社群為對象的英語專業期刊，創造一個和國際社群對話的園地，初步可以先就國內的傳播專業期刊中選取陳文中所謂「好的」傳播研究或論述，在解決著作權問題後，將之譯成英文發行；進一步則必須朝向開發「在地的」傳播研究努力，甚至也可以先以學術研討會或在專業期刊中開闢專輯的方式來解決「什麼是台灣在地的傳播研究」或「什麼可以成為台灣在地的傳播研究」這類的問題。大家集思廣益來想，相信一定可以討論出一些社區內成員未來可以努力的方向。